

上海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2017年度单位预算

目录

主要职能

机构设置

预算编制说明

2017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017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2017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2017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2017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2017年预算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表

相关情况说明

上海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是上海市民政局所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主要职能包括：

负责本市无生活来源、无劳动能力、无法定抚养义务人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低保家庭、因病致贫家庭中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上海市第二社会福利院住院对象中精神发育迟滞伴发精神障碍患者；各类参保与自费人员中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收治，为他们提供医疗、护理、康复服务。

上海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设13个内设机构，包括：人事科、办公室、医务科、业务科、护理部、社工部、总务科、膳食科、财务科、一病区、二病区、三病区和四病区。

上海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2017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17年，上海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预算支出总额为4,87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145万元，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3,78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日常运行所需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科目2,401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障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121万元，主要用于住房改革支出。

2017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41,447,22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27,300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1,447,224	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444,088
2. 政府性基金		三、住房保障支出	1,222,044
二、事业收入	7,346,208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48,793,432	支出总计	48,793,432

2017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27,300	37,834,876	7,292,42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135,672	5,063,960	71,712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296	214,29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91,556	3,440,328	51,22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6,620	1,376,136	20,48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3,200	33,200			
208	10		社会福利	39,991,628	32,770,916	7,220,712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9,991,628	32,770,916	7,220,71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444,088	2,408,232	35,85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44,088	2,408,232	35,85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444,088	2,408,232	35,8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2,044	1,204,116	17,92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2,044	1,204,116	17,92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22,044	1,204,116	17,928		
合计				48,793,432	41,447,224	7,346,208		

2017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27,300	35,164,804	9,962,49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135,672	5,102,472	33,2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296	214,29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91,556	3,491,55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6,620	1,396,62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3,200		33,200
208	10		社会福利	39,991,628	30,062,332	9,929,296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9,991,628	30,062,332	9,929,29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444,088	2,444,08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44,088	2,444,08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444,088	2,444,0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2,044	1,222,04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2,044	1,222,04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22,044	1,222,044	
合计				48,793,432	38,830,936	9,962,496

2017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1,447,22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34,876	37,834,876	
二、政府性基金		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408,232	2,408,232	
		三、住房保障支出	1,204,116	1,204,116	
收入总计	41,447,224	支出总计	41,447,224	41,447,224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834,876	34,350,580	3,484,29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63,960	5,030,760	33,2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296	214,29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0,328	3,440,32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6,136	1,376,136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3,200		33,200
208	10		社会福利	32,770,916	29,319,820	3,451,096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2,770,916	29,319,820	3,451,09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408,232	2,408,23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08,232	2,408,23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408,232	2,408,2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4,116	1,204,11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4,116	1,204,116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04,116	1,204,116	
合计				41,447,224	37,962,928	3,484,296

2017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833,516	25,833,516	
301	01	基本工资	4,229,616	4,229,616	
301	02	津贴补贴	12,873,096	12,873,096	
301	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55,412	2,855,41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40,328	3,440,32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376,136	1,376,13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58,928	1,058,9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68,000		10,268,000
302	01	办公费	120,000		120,000
302	02	印刷费	3,500		3,500
302	04	手续费	5,000		5,000
302	05	水费	250,000		250,000
302	06	电费	600,000		600,000

302	07	邮电费	80,000		8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559,000		5,559,000
302	11	差旅费	15,000		15,000
302	13	维修（护）费	1,109,000		1,109,000
302	16	培训费	50,000		50,0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500,000		500,000
302	25	专用燃料费	650,000		650,000
302	26	劳务费	370,000		37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256,000		256,000
302	29	福利费	446,400		446,4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8,000		128,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64,000		64,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100		62,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8,412	1,418,412	
303	01	离休费	214,296	214,296	
303	11	住房公积金	1,204,116	1,204,116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443,000		443,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443,000		443,000
合计			37,962,928	27,251,928	10,711,000

2017年上海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34.4			34.4	21.6	12.8	

相关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预算

上海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34.4万元，包括使用市级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2016年预算增加21.6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主要安排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与2016年预算持平。

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与2016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34.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1.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2.8万元），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比2016年预算增加21.6万元，主要原因是2017年更新一辆公务车。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上海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2017年度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17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71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590.3万元。

2017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710.3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710.3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上海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2017年度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7个，涉及预算金额348万元。